

##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函

地址：106344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  
三段一號

承辦人：劉豫

電話：(02)27712171#4605

電子信箱：a17406@ntut.edu.tw

受文者：國立東華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北科大光字第112570015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校光電工程系公開徵求系主任候選人，敬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校光電工程系現任系主任任期將於民國112年7月31日屆滿，依據本校「系主任、所長遴選注意事項」及本校光電工程系「系主任遴選、連任及去職作業要點」辦理遴選新任系主任，爰特公開徵求系主任候選人。
- 二、任期：自民國112年8月1日起至115年7月31日止，共三年。
- 三、候選人應具備下列資格：
  - (一) 具備副教授以上教師資格。
  - (二) 專長與本系教學及研究領域相符。
- 四、候選人如為校外學者，須依本校專任教師聘任暨升等審查辦法之程序通過專任教師聘任；如需借調者，依教育部訂頒之教師借調處理原則規定辦理。
- 五、申請人請於民國112年5月24日(星期三)17時前將個人詳細歷、最高學歷證書影本、現職及主要經歷證書影本、教師證書影本、著作目錄、及研究教學與治系理念等書面資料寄達(或於期限內以email寄至承辦人信箱，紙本後送)：10608 台北市忠孝東路三段一號(億光大樓635室)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光電工程系系主任遴選委員會。



六、本事未盡事宜，依本校「系主任、所長遴選注意事項」  
及本校光電工程「系主任遴選、連任及去職作業要點」  
辦理。

七、查詢方式:本校光電工程系系主任遴選委員會

(一) 聯絡電話:(02)2771-2171轉4605

(二) 傳真:(02)87733216

(三) E-mail : a17406@ntut.edu.tw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中央研究院

副本：本校人事室、光電工程系

電子章  
112/05/22  
16:58:12

